债券代码: 111010 债券简称: 立昂转债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5年9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2025年9月30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并根据识别和测试的结果,计提了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公司2025年1-9月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为15,382.1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2025年1-9月	2024年1-9月
信用减值损失	1, 375. 70	410. 31
其中: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5. 74	-57. 4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 089. 47	485. 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 51	-17.84
资产减值损失	14, 006. 48	9, 015. 10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 006. 48	9, 015. 10
合计	15, 382. 18	9, 425. 41

二、具体情况说明

(一) 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二) 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当存货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末,出于谨慎角度考虑,公司基于目前可获取的信息,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 1-9 月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 15,382.18 万元,导致公司 2025 年 1-9 月合并利润总额减少 15,382.18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10月 30日